

## **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进展暨停牌的公告**

**特别提示：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**

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基金管理中心（以下简称“基金中心”）拟通过协议转让持有的中体产业全部股份的事宜，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收到了基金中心发来的《基金中心关于申请股票停牌的函》，根据《国有股东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目前，基金中心聘请的财务顾问对意向受让方的尽职调查工作已经完成，基金中心将于 2017 年 8 月 3 日起组织对意向受让方进行评审工作，并将根据评审结果履行国家体育总局、财政部的相应审批程序。

鉴于上述事项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开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8 月 3 日起连续停牌，直至确认评审结果，披露相关公告，并申请复牌，最多不超过 5 个交易日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根据有关规定，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体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日